



成都泰合国际大饭店
TAIHE CHENGDU

康辉集团北京国际会议展览有限公司合同书

日期: 2023年3月10日

致: 王凤雨女士

公司: 康辉集团北京国际会议展览有限公司

手机: 152 1037 0021

邮箱:

由: 成都泰合国际大饭店

黄璐 - 销售经理

手机: 191 3893 5425

邮箱: sales7@sofitelchengdu.com

页数 (含此页): 5页

电话:

传真:

电话: 028 6666 9999 转3582

传真: 028 6680 8833

出租方: 四川万达大酒店管理有限公司成都泰合国际大饭店 (以下简称“甲方”)

承租方: 康辉集团北京国际会议展览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关于: 康辉集团北京国际会议展览有限公司

尊敬的王凤雨女士:

您好! 非常感谢贵公司考虑选用成都泰合国际大饭店举行 2023 年 3 月 11 日的活动, 在此我们荣幸地对此次活动安排做如下确认:

1. 会议安排

日期	开始 时间	结束 时间	活动 类型	场地	摆台	参加 人数	保席 人数	价格 (含服含税)
3月11日	14:00	18:00	会议	4F 凡尔赛 1厅	课桌	20	20	4000元/半天
	18:00	21:00	用餐	4F 协和厅	圆桌	20	20	2000元/桌

成都泰合国际大饭店- 中国四川省成都市滨江中路 15 号 - 邮政编码 610016

电话: +86 (0) 28 6666 9999 - 传真: +86 (0) 28 6666 3333 - 电邮: h3717@taihehotels.com

International Chengdu Taihe - 15, Binjiang Zhong Road, Chengdu 610016, Sichuan Province, P.R. China

Tel. +86 (0) 28 6666 9999 - Fax +86 (0) 28 6666 3333 - E-mail h3717@taihehotels.com

酒店确认: _____

客人确认: _____

会议包含项目：

- 1).包含信签纸、铅笔及瓶装矿泉水
- 2).包含签到台 1个
- 3).包含 2个电子指路牌
- 4).包含酒店公共区域及会议室内无线上网
- 5).包含 2只无线麦克风及音响设备
- 6).包含 1个立式讲台
- 7).包含 1个投影仪
- 8).包含 45张停车券
- 9).以上价格均已包含服务费以及增值税税费

备注：

- 客人不得将任何食物及饮料（矿泉水除外）带进饭店，否则将按饭店售价收取30%服务费，如发生与卫生相关的事故，责任全部自负。
- 请至少在到店前3个工作日与酒店书面确认会议及餐饮的最终保证人数，预计和保证人数之间的差额应在10%额度内。如在未确认情况下出现任何问题，责任由乙方承担。
- 活动期间如实际人数少于保证人数，酒店将按保证人数收费；如实际人数多于保证人数，酒店将按实际人数收费。自助餐以人数为单位结算，圆桌餐以桌数为单位结算。如果最终人数增加或减少，酒店有权根据乙方的最终保证人数更改活动地点，费用将视情况而定。
- 住宿开票：6%增值税专用发票；会议：6%增值税专用发票；餐饮：6%增值税普通发票

1. 布 场

布场需遵守饭店以下规章制度：

- 乙方进场前须在4F宴会厅经理/主管处办理宴会厅布场手续及交纳布场押金。如仅布置背景板、横幅、搭建展架，乙方或乙方请的广告公司需交押金人民币2,000元；如布置灯光音响等，需交纳押金人民币5,000元。酒店宴会厅经理/主管与客人双方检查进场/撤场时会场情况，如会场无损坏，全额退还押金，如有任何损坏，请照价赔偿。
- 乙方在酒店场地布展、装饰活动应符合国家规定的现行安全、消防规范。
- 乙方举办的活动应符合酒店场地人数限制要求，酒店有权阻止超额人数进入活动现场，一切损失和责任由乙方自行负责。举办大型活动或超过额定人数的，乙方应向公安部门申报，经同意后方可举办。
- 乙方自制指示牌，易拉宝（小型展架）或背景板只可摆放在相关会议室门口。任何设施设备，装饰装备不可阻挡酒店消防通道及消防设施。
- 如乙方安排有表演等娱乐活动，其演出人员须在酒店指定范围内活动，遵守酒店的相关规定。

- 乙方须于活动开始日期前一周通知酒店有无大型或专业音响及视听设备的使用,酒店有权在活动预演或活动当日拒绝或阻止任何预计可能会影响其他活动举行的音响设备。
- 凡停泊在员工通道的卡车必须提前向宴会销售部协调员申请。
- 提前24小时通知饭店布场人员的人数。
- 所有布场人员不许使用饭店客用设施,例如:客用电梯,客用通道,客用洗手间,电话等。
- 在禁止吸烟区域吸烟将被饭店罚款。
- 禁止在地毯及大理石地面上拖拉设备;并避免搬运货物时对墙面的损坏。
- 禁止在饭店内作粗加工,如切割木材,烧焊等。
- 所有张贴在墙上的物品,须提前向饭店申请,禁止在墙上,天花板或地板上钉物品。
- 饭店可提供手推车,但须提前48小时申请,并只供在饭店内部使用。
- 饭店有权立即停止任何造成严重噪音的布场工作。
- 厅内仪器设备如话筒等入场前后双方应仔细清点,如乙方的员工或客人损坏或遗失了饭店的任何设备或财产,由乙方按饭店价格进行赔偿。
- 禁止携带烟花等易燃物品进入酒店,包括冷烟花。
- 饭店在会议开始前将免费提供2小时作为此次活动的布场时间,如客人有任何特殊情况需要提前入场布置或彩排,饭店将根据当天场地使用的实际情况再给予安排。饭店拥有所有解释权。

2. 付款方式

乙方本次活动预计总费用共计人民币8000元,2023年3月10日前,乙方须向饭店支付预付款担保(人民币10000元),剩余尾款在活动结束后对公转账汇款,三个工作日内结清。

如乙方未能按时支付预授权作为担保金,则合同中所定场地将被自动取消,酒店无须另行通知。合同签订后,本次活动有任何取消或更改,已付担保金一律不予退还。

甲方在出租期内,不按约定履行义务,乙方有权要求甲方退还尚未产生的服务费用。

3. 取消条款

所有条款都基于合同中概述的已确认的房间、会议及用餐安排之担保协议的前提下。如果没有阐明,成都泰合国际大饭店有权使用下列条款收费(第2条第2款规定的情形除外)。

- 如在已确定的到店日期前15天内取消,将按照所预定的房间、会议及用餐安排收取预计总费用的50%
- 如在已确定的到店日期前7天内取消,将按照所预定的房间、会议及用餐安排收取预计总费用的80%
- 如在已确定的到店日期前3天内取消,将按照所预定的房间、会议及用餐安排收取预计总费用的100%

4. 责任及义务

乙方在承租期内或在承租期满后,同意履行合同所有约定并按协议支付给甲方,乙方在任何情况下无正当理由拒付或拖欠费用,甲方有权按日向乙方收取其需缴纳费用总额3%的违约金,并且乙方将承担一切赔偿以及法律责任。

乙方在承租期内,如违反国家法律法规,或与客人发生纠纷、在承租场所发生任何人身伤害事故、财产损坏和丢失以及其他一切不可预见因素所导致的一切后果,皆由乙方自行负责解决并承担所有法律责任及所有相关赔偿,与甲方无关。

乙方不得在协议有效期内、在饭店经营区域内从事任何传销或类似传销的活动。否则,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已收取款项不予退还;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还应继续赔偿。

5. 争议条款

因本合同发生的争议,双方应本着诚实信用的原则协商予以解决。协商不成的,双方均有权将该争议提交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败诉方承担诉讼费用和胜诉方的律师费。

6. 争议条款

欲对合同条款做出任何改动或偏离,均须由合同双方签署书面的合同修改书。

7. 合同终止

乙方包括其代理人和员工的行为有损甲方的任何一部分或其承租场所任何一部分财产,或利用承租场地进行非法或不道德活动或影响甲方的声誉及利益,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收回场地并收到约定的全部款项。

8. 不可抗力

签约双方任何一方由于受战争、自然灾害,洪灾,火灾,台风,地震,骚乱,传染病,政府行为,或罢工或闭厂,但是不局限于此等,不可抗力事故的影响而不能执行合同时,任何一方有权撤消合同或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

不可抗力事故系指双方在缔结合同时不能预见的,并且它的发生及其后果是无法避免和无法克服的事故。

9. 合同生效及其他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及盖章,即开始生效。

本合同附件是本合同的一部分,与合同正文具有同样的法律效力。双方应认真遵守并执行。

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在友好协商的基础上签补充协议并实施。



账户 名称：四川万达大酒店管理有限公司成都泰合国际大饭店
开户行名称：泸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账 号：9200 0013 5332 0135
开户行地址：成都市高新区天府四街327号

若乙方同意以上安排和条款，请务必于**2023年3月10日**之前回复并在“接受人”处签名并盖章以示接受。
若甲方未足额按时收到约定款项，甲方将不对此次活动作最后正式确认。

确认人(甲方)

四川万达大酒店管理有限公司成都泰合国际大饭店



黄璜
销售经理



接受人(乙方)

康辉集团北京国际会议展览有限公司



郑鑫
市场销售副总监

邹鲲
副总经理



成都泰合国际大饭店- 中国四川省成都市滨江中路 15号 - 邮政编码 610016
电话：+86 (0) 28 6666 9999 - 传真：+86 (0) 28 6666 3333 - 电邮：h3717@taihehotels.com
International Chengdu Taihe - 15, Binjiang Zhong Road, Chengdu 610016, Sichuan Province, P.R. China
Tel. +86 (0) 28 6666 9999 - Fax +86 (0) 28 6666 3333 - E-mail h3717@taihehotels.com

酒店确认：_____

客人确认：_____